

# 大理州弥渡县第一完全中学整体搬迁建设项目五个单体建设 (EPC 总承包)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大理州弥渡县第一完全中学整体搬迁建设项目五个单体建设(EPC 总承包)(以下简称:本项目)已经大理白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大发改社会〔2023〕16号批准建设,弥渡县人民政府以弥政复〔2024〕31号批准重新招标,项目业主为弥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32925MA6L1PN232,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国内招标有限公司,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25000291980044N。建设资金来源:弥渡县多渠道筹集解决,并积极争取上级补助资金,监督管理部门及审核部门为:弥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参与投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大理州弥渡县第一完全中学整体搬迁建设项目五个单体建设(EPC 总承包)。

2.2 建设地点:大理州弥渡县城南片区。

2.3 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39734.38m<sup>2</sup>,建设内容包括行政楼、保障性公共租赁住房(教师公寓)、男生宿舍、女生宿舍、食堂共五个单体建筑。

(1) 行政楼,建筑面积 2618.67m<sup>2</sup>,框架三层。

(2) 保障性公共租赁住房(教师公寓),建筑面积 11353.1m<sup>2</sup>,框架七层。

(3) 男生宿舍,建筑面积 9998.68m<sup>2</sup>,框架六层。

(4) 女生宿舍,建筑面积 9995.8m<sup>2</sup>,框架六层。

(5) 食堂,建筑面积 5768.13m<sup>2</sup>,框架三层。

2.4 投资估算:约 11299.46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约 11049.42 万元,设计费 203.69 万元,勘察费 46.35 万元。

2.5 招标范围:本项目的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招标。包括但不限于:

(1) 完成本项目所涉及的所有勘察服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等,设计成果按要求通过相关部门审查,配合甲方组织的有关设计的所有专家论证会并通过专家评审,配合发包人报批报建、资料收集等相关工作,以及施工过程中的全过程设计服务、协调工作及配合招标人取得相关单位的审查合格意见和技术咨询服务等全部相关部门

需提供的有关工作内容，施工过程、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跟踪服务，直至竣工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

(2) 工程施工范围包含且不仅限于以下内容：完成本项目施工图范围内的场地平整及场地土石方工程、边坡设计、边坡支护、土建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暖通工程、强电工程、弱电工程、室外附属工程等为实现功能的所有施工内容。配合相关部门结算、验收工作，并对工程质量、安全、工期、投资控制等全面负责。

注：本项目包括主体工程及各附属专业工程的施工图设计及有关报批、审批手续及施工过程中的深化设计、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跟踪服务、后续服务并支付前期勘察钻孔等相关费用。

2.6 计划总工期：8个月（含勘察设计周期）。

2.7 质量要求：

(1) 勘察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标准《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9) 保证勘察质量，确保测量、记录、取样和试验成果的正确性，真实性和可靠性，确保本项目的地勘成果通过相关行业部门审批，并对提供的勘察成果负终身质量责任。

(2) 设计质量要求：设计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并满足招标人就本项目设计提出的要求，并确保成果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清晰有据，应完成各设计阶段的报批报审工作，并确保设计成果的经济合理性，设计图满足施工要求并通过图纸审查。

(3) 施工质量要求：达到设计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的相关标准及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4) 设备采购及安装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且满足发包人要求。

(5) 项目总体要求：须符合《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规范》GB-T50358-2017 及现行国家有关工程质量的法律、法规、管理标准和有关技术标准等的规定，工程竣工验收合格。项目建筑使用功能和建筑技术经济指标满足招标文件和规划条件要求。

2.8 标段划分：本项目只设一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营业执照：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合法注册的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

3.2 资质要求（须同时满足）：

(1)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且在有效期内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乙及以上级资质（含乙级）。

(2)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且在有效期内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专业（建筑工程）资质乙级及以上资格（含乙级）。

(3)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且在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含贰级）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3 拟派人员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要求：建筑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资格，为投标人本单位员工，且须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提供社保缴费证明材料。

(2) 拟派勘察负责人要求：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证书，工程师及其以上职称，且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提供社保缴费证明材料。

(3) 拟派设计负责人要求：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且注册在本单位，提供社保缴费证明材料。

(4) 拟派施工负责人要求：建筑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为投标人本单位员工，且须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

(5) 拟任项目技术负责人要求：应具备高级工程师及其以上职称（建筑工程专业）。

注：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可兼任施工负责人岗位，但须满足对应岗位的资格要求。

### 3.4 企业业绩要求，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已完成或正在实施均可）：

(1) 勘察业绩要求：近5年（2019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接过1项总投资金额不低于5500万元的岩土勘查服务业绩，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书为准；

(2) 设计业绩要求：近5年（2019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接过1项总投资金额不低于5500万元的建筑工程设计服务业绩，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书为准；

(3) 施工业绩要求：近5年（2019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接过1项合同金额不低于5500万元的建筑工程施工业绩，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书或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为准。

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中任何一方满足1项企业业绩均可。

3.5 财务要求（牵头人提供）：提供2022年或2023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按成立年份提供）。

### 3.6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成员（含牵头人）最多为3家（含），施工单位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3)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共同投标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给招标人。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5)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履行合同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3.7 信誉要求：当前未因不良行为记录被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未在“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及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并截图），（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

#### 4.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网上公告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大理州（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5.2 其他要求：招标文件（含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等）供投标人下载使用。交易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电话：010-86483801；在线服务QQ：4009618998。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

6.2 网上上传网址为<https://ggzy.yn.gov.cn/#/homePage>，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投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要求上传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其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方完成全部投标文件网上上传操作。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6.3 其他要求：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积极应对疫情创新做好招标投标工作保障经济平稳运行有关要求的通知》（云发改办招投标〔2020〕108号）、《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大理州关于推行网上开标的通知》的相关要求，投标人可以根据自身情况，选择以下任意一种方式参加投标：

方式一：网上智能开标解密。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大理州，按照《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人）》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和签名确认等相关操作。本项目解密时间为：可根据项目大小自由设定，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解密，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本项目签名确认时间为：可根据项目大小自由设定，在规定的签名确认时间内不进行开标一览表确认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方式二：现场开标现场解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持投标文件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到弥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现场进行现场开标现场解密。招标文件其他要求不变。②到规定解密截止时间后已解密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规定重新招标。③招标文件内容、公告与本条规定有冲突的地方以本条规定为准。

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服务热线：0872-2145668、010-86483801，QQ：4009618998。

注：在截标时间后，投标人可选择①和②任一解密方式，若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和签名确认，视为其无效投标，后果自行承担。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云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网(<https://www.ynjzjgcx.com/>)、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大理州、(<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及弥渡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发布。

##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弥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弥渡县弥城镇人民路 16 号-1  
负责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872-3095304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国内招标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弥渡县弥城镇月亮湾小区 10 号商铺  
负责人：普朝思 字经理  
电话：13577243484、13577197365